

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委员会文件

昆医大公卫党发〔2020〕33号

公共卫生学院班主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更好地发挥班主任在学生教育管理和服务中的作用，促进班主任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根据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，遵循学生成长成才规律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选聘条件

（一）范围

班主任的选聘原则上由学院产生，从思想素质好、业务水平高、奉献精神强、热心学生工作，具备一定组织管理能力的教师中选聘。

（二）聘期

原则上聘期为四至五年（带满一届学生），每个班主任带2个班级。

（三）其他

1. 学院新进教师需参与班主任工作；

2. 在履职期间，主持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三项或科研经费在八十万元以上的班主任，根据实际情况，无法胜任班主任工作的，可提前一个月向学院提出申请辞去班主任；

3. 上级部门有明确要求可不参与班主任工作的情形。

二、岗位职责

（一）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学校的规章制度，认真学习贯彻学校党委、学生工作处和学院学生工作的要求，热爱班主任工作，指导并引导学生全面成长成才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和世界观。

（二）加强班风建设。认真履行班级学风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每学期要经常性地深入班级，深入课堂，定期开展班风学风建设活动，定期检查班风学风状况，对出勤率低、学习状态差的学生要及时进行教育和引导，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，明确学习方向，改进学习方法，养成良好学风，提高学习成效。切实提高班级各类考试的通过率。努力营造“积极进取、健康向上、和谐友爱、特色鲜明”的优良班风。

（三）根据学院具体要求和本班的特点，指导团支部、班委会制定班级建设目标、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，制定班规，实行目标管理和民主管理，督促和指导班级工作，认真填写《班主任工作手册》，每月1号交学办检查，学办将公示所有班主任上月工作情况。指导班委会、团支部开展工作，每月至少召开二次班会、一次班委会，参加班级（学院）活动一次，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班级特色活

动并做好记录，每年与每位学生至少谈话一次，每周查课一次。

（四）加强学生骨干队伍建设。按照思想素质高、学习成绩优秀、工作能力和奉献精神强的原则，做好班级干部的选拔、培养、指导工作。指导学生正确处理专业学习和社会工作的关系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，充分发挥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的学生在学风和班风建设中的作用，在使用中进行教育、培养和考察，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。

（五）认真做好学生思想工作。通过查阅学生档案、深入学生寝室、参加学生活动、向专职辅导员、年级教师了解情况等方式，全面掌握班级每一位学生的思想、学习、工作、生活、性格特点和家庭状况。通过谈心谈话等方式，有针对性地做好学生思想工作，特别关注“经济困难、学习困难、心理困难”学生的思想状况，每学期与考试成绩不合格学生谈话至少一次，及时掌握学生选修、升留级、休学、复学、退学状况，做好学生成长成才的指导者和引路人。指导学生正确对待和处理学习、生活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，帮助学生提高心理素质，对有心理问题和心理障碍的学生进行心理疏导，并及时向学院学办和辅导员反映，落实帮扶工作。

（六）经常性深入学生宿舍（每月至少深入学生宿舍一次），关心学生，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，讲究卫生，锻炼身体，注意安全，珍爱生命，保持身心健康。及时反馈学生对教学的意见，听取教师对学风的反映，建立家

校联系制度，争取家长对学生的教育工作的关心、配合、支持，帮助学生成长成才。

（七）指导学生开展主题鲜明、健康向上、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，并鼓励学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。关心关爱学生，切实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。引导学生增强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关心集体。

（八）协助辅导员开展好学生综合素质能力测评及评奖评优工作。协助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资助工作。协助做好欠费学生的学费催缴工作。协助做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。协助做好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，做好毕业生文明离校工作。协助学生党支部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推荐、培养、考察工作和学生党员的再教育工作。

（九）引导学生作好大学生涯设计和职业生涯规划，指导学生树立科学的成才目标，有计划、有针对性地拓展综合素质能力，提升竞争力。积极参与毕业生就业指导和就业推荐工作，努力提高学生的就业率，实现充分就业和高层次就业。

（十）接受学院的协调和安排，根据学校、学院规定和要求按时参加相关的学习、培训、会议和活动，研究分析学生思想情况，努力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。

（十一）配合辅导员做好班级的其它工作，完成学校、学院及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三、考核奖惩

(一) 加强对班主任工作的日常动态管理与监督，对不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班级事务不负责并造成影响的，扣除班主任津贴，及时谈话、提醒。

(二) 每年将定期对班主任工作进行检查考核，考核结果为不称职的班主任应给予解聘，并将考核结果上报学院，作为年度评奖评优、履职考核、岗位聘任的参考和依据；出现违反师德师风情况的，实行一票否决。

本办法的解释权归昆明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所有。

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委员会

2020年12月24日



公共卫生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0年12月24日印发
